

叶城县教育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在过去一年，我局严格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致力于打造透明、高效的教育管理体系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方面 通过教育局官网、政务新媒体等多渠道，及时发布招生政策、学区划分、教育督导等信息，详情均完整公开，让审批流程与结果一目了然，切实保障公众知情权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工作 我们构建了规范流程，明确办理时限，对收到的所有公开申请均在法定期限内予以答复，答复率达 100%，有效满足公众的个性化信息需求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 我们完善了信息收集、审核、发布机制，确保信息的准确性与时效性。安排专人负责信息管理工作，定期梳理更新，杜绝信息错漏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的建设 教育局官网界面变得更加简洁友好，搜索功能更为便捷；政务新媒体平台的信息推送及时高效。同时，我们加强各平台间的联动，形成强大的信息公开合力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机制也在不断强化。我们在内部成立监督小组，定期对信息公开工作展开检查。同时，积极接受社会监督，设立举报电话与邮箱，对反馈问题迅速整改，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，推动教育领域政务公开工作迈向新高度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183.404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	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二、	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 年度办 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（三）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		
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		
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存在问题：一是信息公开的深度和广度有待提升。部分教育政策解读不够深入，仅停留在文件表面，公众难以理解政策背后的目的和实施细节。在教育资源分配、学校建设项目等方面，公开的信息不够全面，未能充分满足公众对教育公平性的关注需求。二是公开渠道的互动性不足。虽然搭建了多种信息公开平台，但各平台与公众的互动交流不够活跃，未能形成良好的双

向沟通机制。三是工作人员业务能力参差不齐。信息公开工作涉及多个部门，部分工作人员对信息公开条例的理解不够透彻，在信息收集、整理和发布过程中，存在格式不规范、内容不准确等问题。

(二)改进情况：一是深化信息公开内容。对重要教育政策进行多角度、深层次解读，通过图文并茂、案例分析等形式，让公众更好地理解政策内涵。同时，拓宽信息公开范围，在教育资源分配、学校建设项目等方面，公开详细的规划方案、实施进度和资金使用情况，主动接受社会监督。二是增强公开渠道互动性。安排专人负责各公开渠道的信息回复工作，建立限时回复制度，确保公众的留言和咨询在规定时间内得到准确答复。定期开展线上线下互动活动，如政策宣讲会、民意调查等，广泛收集公众意见和建议，不断改进教育工作。三是加强工作人员培训。定期组织信息公开工作培训，系统学习信息公开条例、信息处理技巧等内容。开展内部交流活动，分享工作经验和典型案例，提高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和责任意识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机关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〈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(国办函〔2020〕109号)规定的按件、按量收费标准，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。

叶城县教育局

2025年1月17日